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第一批）

（上接七版）

问题二：南曹乡杨园村东头，有多家无名制砖厂，生产过程中扬尘、噪音严重污染，没有环评手续，影响居民生活。

一、基本情况：

郑州创洁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位于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曹乡南曹村杨园001号，企业法人代表：马纯刚，经营范围：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的技术开发；土石方工程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4MA45U89Q4D。

该项目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加强建筑垃圾管理促进资源化利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办〔2017〕18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工程弃土消纳场建设方案的通知》（郑政办〔2018〕108号）的要求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城市建筑垃圾管理促进资源化利用的意见》（豫政〔2015〕39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管城回族区按照“实现就地处理、就地就近回用”的原则建设投入使用，主要从事建筑垃圾消纳和再利用，有效解决管城回族区城中村改造和合村并城项目中产生的建筑垃圾。

随着南曹乡合村并城等项目相继启动，2015年，李马庄征迁300余户，杨园村、南曹新村征迁400余户，建筑面积共计384961.91平方米，后庄村征迁300余户，建筑面积397040.48平方米，端和路征迁面积108015.62平方米，产生了大量的建筑垃圾。由于这几个村位置偏僻交通不便造成建筑垃圾外运困难，此情况下由南曹乡政府提出申请，在区政府的同意下，在开元盛世项目已征收建设用地范围，且近几年没有项目进驻的地块内建设了临时建筑垃圾消纳场——郑州市创洁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用于解决存留的建筑垃圾。

该消纳场从建厂以来共收纳建筑垃圾89万立方米，已消纳：72万立方米，现存量：17万立方米。做到征迁建筑垃圾产生地堆放点一次性运输，一次堆集，集中防尘和资源化处理，最大限度减少运输过程中的扬尘污染。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21年4月9日，自接到交办问题后，郑州市管城回族区政府高度重视，立即安排管城回族区城管局工作人员柴爽、师恩华，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队管城执法大队岳玉国、张建潮、李路，南曹街道办事处王明东、燕富军、吴新建赶赴现场查看。

经现场调查，该公司为建筑垃圾消纳场（郑州创洁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目前处于接受行政处罚的整改阶段，现场检查时该单位处于停产状态。建筑垃圾堆体已全部覆盖到位，堆体已安装喷淋。车间安装雾森系统、除尘罩、高喷、雾炮等降尘设备，车间已密闭。厂区道路已硬化、配有洒水车，围墙有喷淋，各种设施均能正常使用，厂区大门安装自动化冲洗设施及车辆识别道闸系统。该公司有破碎生产线2条、环保免烧砖自动化生产线7条、再生轻质混凝土生产线2条和水稳生产线1条，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噪声污染、粉尘污染。对此问题，该公司专门委托环评公司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意见，并按专家意见要求配备了完备齐全的防尘措施设备，对生产车间进行了密闭，有效减少了噪声、粉尘污染。

关于交办案件“有多家无名制砖厂，生产过程中扬尘、噪音污染严重”的问题，该公司破粉碎及制砖线配套建设有脉冲布袋除尘器，并配套洒水抑尘雾炮、洒水车及喷淋措施；关于噪音问题，该公司附近有南曹新庄村、杨园村、李马庄村，距离最近的是新庄村，距离500米（这三村均已征迁完毕）。距离杨园村临时安置房直线距离1000米，距离李马庄村临时安置房直线距离1600米。初步判断，该项目不存在噪音扰民情况。

关于交办案件“无环评手续”的问题，前期由于场地限制等因素，造成环评办理工作滞后。为确保该项目发挥更好的作用，管城生态环境分局在以上手续未办理之前，重点做了三项工作：一是要求该企业聘请环评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制定污染防治措施，并要求该项目按照环评专家意见进行整改，整改到位后允许实施作业。二是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发现问题盯住整改，依法处罚到位。针对其违反扬尘防治不到位相关违法行为，管城回族区环保局于2019年9月对该企业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管环罚决字〔2019〕第015号）。三是加快环评手续办理进度。目前，该项目已经完成了项目立项备案、土地规划手续办理，初步完成了环评报告编制工作并召开了专家预审评审会，待环评报告定稿和行政处罚完成后依法依规进入审批程序。

综上所述，该问题部分属实（噪音和扬尘污染不属实，无环评手续属实）。

三、处理及整改情况：

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管城执法大队2021年2月3日对该公司违法行为下达了《郑州市生态环境局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郑环责改字〔2021〕101号），已经立案调查。

四、问责情况：无

五、办结情况：正在办理

【七】
郑州市新密市
受理编号：D2HA202104070006

反映情况：郑州市新密市米村镇拐峪村1组馒头嘴下面的山谷里填满了大量的化学垃圾；朱家庵村宋石窑村南河、东河偷埋了大量的化学垃圾和生活垃圾；这些垃圾来自新密市垃圾处理厂，从去年11月份开始，多次向相关部门举报未果。朱家庵村6组柏林碳素厂，夜间燃烧废旧轮胎。慎党矿山机械厂，用环境不达标的高炉炼铁。

污染类型：土壤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一）郑州市新密市米村镇拐峪村1组馒头嘴下面的山谷里填满了大量的化学垃圾。该村1组山岭与南侧荒草地中间原来有一条荒沟，荒沟部分已被土方填平，填平面积约600平方米（长30米、宽20米、深10米）。

（二）新密市米村镇朱家庵村宋石窑村南河、东河属于历史遗留村级生活垃圾填埋场，占地面积1500平方米，该填埋场2017年已经废弃，停止使用。

（三）朱家庵村6组柏林碳素厂，全称为郑州柏林炭化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新密市米村镇朱家庵村，该公司回收利用废旧轮胎项目于2014年5月经郑州市环保局审批（郑环固审〔2014〕2号），年设计生产炭黑13500吨，燃料油12000吨。主要原料为：废旧轮胎；主要生产设备：裂解炉6台；生产工艺为：废旧轮胎—切片—热解—分离—加工—成品，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裂解燃烧尾气采用“烟气急冷+袋式收尘+碱洗塔+除雾器+电捕焦油器+活性炭吸附”组合工艺处理后废气经30米高排气筒排放。

（四）慎党矿山机械厂，全称为新密市米村镇慎党矿山机械配件加工厂，位于新密市米村镇朱家庵村，社会信用代码：92410183MA41LEQ97H，该厂有2台0.5吨无磁轭铝壳中频感应炉。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21年4月8日，新密市组织工作人员对交办问题进行现场调查。

（一）郑州市新密市米村镇拐峪村1组馒头嘴下面的山谷里填满了大量的化学垃圾。新密市自2020年11月15日至12月中旬连续接到同类举报11次，进行了现场调查并开挖3次，挖出废塑料杂物垃圾，未见有化学垃圾，与举报情况不相符。

2021年1月13日，新密市委托河南省诚建检验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填埋物取样检测，2021年1月26日，河南省诚建检验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米村镇拐峪村倾倒项目勘查检验结论》，认定该填埋的废弃物为废塑料杂物垃圾。

（二）新密市米村镇朱家庵村宋石窑小组南河、东河属于朱家庵村历史遗留垃圾填埋场。因举报，自2020年11月起，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已组织多次调查，且委托有资质单位开展监测工作。经对新密垃圾处理厂进行调查，该厂未向朱家庵村宋石窑村倾倒任何垃圾。

（三）郑州柏林炭化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属于长期停产企业，厂区各类生产设备无人看管，现场未见有生产原料废旧轮胎，通过走访周边居民，未发现焚烧废旧轮胎情况。

（四）新密市米村镇慎党矿山机械配件加工厂，处于停产状态，现有2台0.5吨无磁轭铝壳中频感应电炉，属于《产业结构指导目录2019》淘汰类第十项23小项≥0.25吨无磁轭铝壳中频感应电炉。

综上所述，该群众举报案件部分属实。

三、处理及整改情况：

（一）2021年4月11日，米村镇政府制定处置方案，按照处置技术规范将填埋的废料杂物垃圾转运至新密市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厂。

（二）朱家庵村宋石窑村南河、东河属于历史遗留村级生活垃圾填埋场。历史遗留的垃圾填埋场，2021年3月16日由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委托河南乾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填埋场垃圾进行取样检测。经检测，其中一个样品（编号：WT2021060-G03）点位具有浸出毒性和毒性超标。2021年4月11日，朱家庵村委会委托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废物进行处置，并于当天已完成转移。

（三）郑州柏林炭化科技有限公司，夜间燃烧废旧轮胎。经走访当地周边群众，未发现有焚烧废旧轮胎情况。

（四）新密市米村镇慎党矿山机械配件加工厂存有国家淘汰类0.5吨无磁轭铝壳中频感应电炉，已拆除到位。

四、问责情况：无

五、办结状态：正在办理

【八】
郑州市中牟县
受理编号：D2HA202104070011

反映情况：郑州市中牟县官渡镇郑汴路北侧、陇海铁路西侧，中牟县欣诚仓储有限公司：1.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粉尘；2.该企业没有环评手续；3.消防不达标，存在安全隐患；4.厂房内有很多小作坊，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5.生产过程中噪声扰民。

污染类型：大气、噪音、其他污染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牟县欣诚仓储有限公司位于官渡镇冉庄村西，属中牟县。法人：李聪，占地面积28591平方米，总投资500万元整，主要从事仓储服务，于2017年10月18日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21年4月9日、10日，中牟县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实查办。4月11日，省、市核查组对该企业存在问题进行核查。

经查，该仓储公司内共有12家企业，其中，从事木材加工的7家，主要设备有雕刻机3台、电锯24台、打孔机5台等；农药和涂料销售的2家；农产品分拣的1家；纸箱切割的1家；机械加工的1家。针对群众举报问题，核查组逐一进行核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粉尘

因部分木材加工车间粉尘收集设备简化，造成生产过程中粉尘收集不完全，产生大量粉尘。

（二）该企业没有环评手续

根据现场核实情况，7家木材加工企业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木材加工201（有电镀工艺的；使用溶剂型涂料或年用非溶剂型低VOC含量涂料10吨以上的；含木片烘干、水煮、染色等工艺的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要求，木材加工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

1家紫薯分拣及储存企业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农副食品加工业13及装卸搬运和仓储业59要求，紫薯分拣及储存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

1家纸箱切割企业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纸制品制造223（有涂布、浸渍、印刷、粘胶工艺的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要求，纸箱切割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

1家广告牌加工企业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金属制品业33仅切割、焊接、组装的，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

2家销售（农药、涂料）企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未作规定，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评价管理。

（三）消防不达标，存在安全隐患

经消防部门现场核查，发现该仓储存在超大空间未做防火分隔，电气线路私拉乱扯敷设不符合规定，大面积使用泡沫板房，部分消火栓损坏，灭火器过期，生产住宿经营“三合一”现象。

（四）厂房内有很多小作坊，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在现场检查中，发现12家单位中只有从事紫薯分拣单位在生产过程中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过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城市管网，未发现有废水直排现象。

（五）生产过程中噪声扰民

该公司东邻陇海铁路，南邻220省道，西邻田地，北邻田地，未发现噪声扰民现象。

综上所述，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三、处理及整改情况：

针对问题1，中牟县已督促该公司联系第三方公司对所有木材加工车间的粉尘收集处理设备进行升级改造，4月30日前改造完毕。同时，中牟县对该企业加大帮扶力度，指导企业整改，避免再有类似情况发生。

针对问题3，根据河南省公安厅《关于铁路民航系统消防监督职责范围的意见》（豫公通〔2013〕224号）规定，中牟县拟将该仓储公司检查情况函告郑州市铁路公安局消防监管机构，由郑州市铁路公安局消防监管机构做好隐患问题跟踪督改工作。同时，中牟县消防部门成立专班，跟踪指导帮扶，指导该公司落实安全主题责任。

四、问责情况：无

五、办结状态：正在办理

【九】
郑州航空港区
受理编号：D2HA202104070013

反映情况：港城793公寓，违法占用土地，五证不全，破坏环境，后期开发商不交房。

污染类型：其他污染、土壤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港城793公寓位于郑州航空港实验区郑港办事处大寨路与凌风街交叉口。2011年，在省、市重点项目富士康人力进驻计划非常紧迫的特殊背景下，该公寓项目由郑州富士康建设指挥部采取“政府引导、企业参与”的市场化运作模式，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定郑州富港置业有限公司承建，房屋性质为公共租赁住房。该项目取得有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国有土地使用证，其他证件未办理和完善。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21年4月8日，航空港区工作人员至现场进行核实核办。经查，港城793公寓取得有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国有土地使用证，其他证件未办理和完善，故举报“非法占用土地，破坏环境”问题不属实，“五证不全”问题属实。

目前，该公寓已建设完工，由于建设单位郑州富港置业有限公司经济支撑能力有限，项目资金短缺，自2013年起，便以投资、经营收益转让、内部认购的名义在多地市私下对外宣传，并与投资人签订认购协议、返租协议、项目投资协议，以公租房为标的物进行非法融资活动，前期尚能勉强按照协议返还租金或付息给投资人，后期随资金再次短缺，陆续停止返还租金或付息。2019年，省、市开展化解问题楼盘专项行动以来，航空港区问题楼盘化解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多次研判该问题楼盘化解措施，并明确企业自救。2020年7月16日，航空港实验区人民法院在执行郑州富港置业有限公司与债权人建安科技、张某军、韦某峰等23起案件中，最终裁定对其进行破产清算。因目前正处于破产清算阶段，故“开发商不交房”问题属实。

综上所述，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三、处理及整改情况：

2020年，港城793公寓进入破产拍卖程序，2020年8月7日，航空港实验区人民法院下达《河南省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决定书》（〔2020〕豫0192破3号）》，指定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担任郑州富港置业有限公司管理人。目前，债权申报登记工作已基本完成，破产清算工作仍在进行中。

四、问责情况：鉴于该问题属于历史遗留问题楼盘，前期各相关部门均能采取措施积极处理，且目前已进行人民法院破产清算，故对相关部门不予追究责任。

五、办结状态：正在办理

【十】
郑州市中原区
受理编号：D2HA202104070015

反映情况：工人路和建设路交叉口往东300米路南，楼房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非机动车道上雨水收集口，污染环境。

污染类型：水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交办问题位于郑州市中原区工人路和建设路交叉口往东300米路南，宝视达眼镜店门口非机动车道边，属中原区棉纺路街道办事处。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21年4月8日，中原区组织执法人员到现场进行核实。经查，宝视达眼镜店门口非机动车道边雨水井内，有一排水口正在排水，水质清澈无异味，现场与市人防办、市城管局对接核实后确认，该排水口为市人防工程排水点。

该人防工程是河南省委、省政府于1974年批准并建设的重点工程，位于建设路沿线地下，近年来，由于地下水位上升，工程内部多处渗水，为消除工程内部积水隐患，市人防办在工程风井处设置自动排水点，当水位超过警戒线时，自动将内部积水抽排至市政雨水管道，避免发生险情。

综上所述，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三、处理及整改情况：

现场对该排水口进行水样提取，交由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目前，已经出具初步检测结果“PH：7.84、氨氮：0.082mg/L、总氮：22.6mg/L、总磷：0.011mg/L、总悬浮物：＜5mg/L、COD：＜4mg/L”，正式检测报告预计4月15日出具。下一步，郑州市将持续加强排查，整治偷排、漏排污水等环境违法行为，深入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

四、问责情况：无

五、办结状态：已办结

【十一】
郑州市金水区
受理编号：D2HA202104070014

反映情况：二十一世纪社区湖左岸小区水沟污染。

污染类型：水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二十一世纪社区湖左岸小区水沟又名为美墅寨河，位于金水区国基路花园路交叉口向东300米路南，全长约200米，宽约3米，主要功能为小区内降雨泄洪，属于郑州新世纪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该水渠为小区内景观水渠，兼顾小区内排水系统。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21年4月8日，金水区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实查办。经查，美墅寨河西南角河面栽种的莲藕没有发新芽，小区物业对莲藕枯枝没有及时清理，同时，美墅寨河东南处河面漂浮有花絮及柳絮，河底存在污泥，水体黑臭，沿线未发现排污口。

该举报问题属实。

三、处理及整改情况：

金水区国基路街道办事处责令郑州新世纪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制定详细的整改方案，对该水渠进行整理。

1.全面开展水渠抽排，将水渠内污水全部抽干。

2.全面清理河底淤泥及沟内莲藕、枯枝、垃圾等杂物。

3.清淤后对水渠底部铺设新土，进行绿化。

4.全面进行宣传，对住户公告告知，树立提醒牌，禁止向河内倾倒垃圾杂物、排放废水。

5.建立长效监管机制。责令物业公司每天安排专人负责，坚持日巡查、周清理，后续每年均进行至少2次的清理，确保水渠环境优美。

截止到4月12日，整改正在进行中，预计于4月25日前完成全部整改，达到环境优美的状态。

四、问责情况：无

五、办结状态：正在办理